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安”）
- 本次担保金额：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安徽天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椒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全椒支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最高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安徽天安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截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3,700 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对同一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
- 截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安徽天安日常经营需要，安徽天安向建设银行全椒支行申请贷款 6,000 万元。公司为安徽天安向建设银行全椒支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最高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公司可以为含安徽天安在内的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 19,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和签署相关文件。授权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3 年 7 月 12 日
- 3、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十谭现代产业园光辉大道 20 号
- 4、法定代表人：洪晓明
- 5、注册资本：48,000 万元
- 6、公司持有安徽天安 100% 股权
- 7、经营范围：压延薄膜、尼龙贴合布、塑胶真皮印花，压延发泡人造革、汽车内饰材料、高分子材料生产、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0,631.31	59,875.59
负债总额	17,501.71	7,719.65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40,922.93	36,899.57
净利润	973.67	944.17

注：上述安徽天安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 9 月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建设银行全椒支行签订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QB20220310）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的主债权：债务人自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16 日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权。

担保本金最高额：6,000 万元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 6,000 万元的本金余额、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担保期限：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2、反担保情况：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3,700 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对同一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下同），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89.51%，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8,752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7.07%。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所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金额为 56,200 万元。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五、报备文件

- 1、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